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IAN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天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9)

## 取消上市地位

本公佈由海天能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於2020年12月2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取消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 2) 由2020年12月7日上午9時起，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將予以取消。

## 對股東的影響

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投資者應注意，於最後上市日期後，儘管股票仍然有效，但股份將不會在聯交所掛牌及交易。此後，本公司將不再受上市規則約束。

股東如對取消股份上市的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尋求適當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海天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主席  
林楊

中國福建省，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林楊先生，其他執行董事為陳聰文先生及王宵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繼榮先生及張弓先生。